

# 其「帽」不揚？

文／小光

藝文  
專欄

日光之下



兒子遊玩澳洲回來，為了孝敬老爸，特別挑了一頂「西部」造型的酷帽送我；可惜「牧羊人」並非「牛仔」，不管怎樣搭配衣服，總覺「身分」不對。

司提反（冠冕之意）坐在公會裡，大家定睛看他，見他的面貌，好像天使的面貌；原來帽子是要「相貌」來陪襯的（參：徒六15）。

在一次的傳道者靈修會裡，一位即將退休的工人受邀分享他的牧會感想——怎樣蒙賜榮耀冠冕？（詩八5）。他說：我主頭上帶著金冠冕，手裡拿著快鐮刀（啟十四14），是因為已勝了仇敵（參：代上二十2）。所以誰可以在審判後與主同坐在寶座周圍？豈不也是頭戴金冠冕的「長老（啟四4）」級牧者？

是故，彼得說：「我這作長老、作基督受苦的見證、同享後來所要顯現之榮耀的，勸你們中間與我同作長老的人：務要牧養在你們中間神的群羊……。到了

牧長顯現的時候，你們必得那永不衰殘的榮耀冠冕。」（彼前五1-4）。保羅也勉勵提摩太要凡事謹慎，忍受苦難作傳道的工夫、盡自己的職分；末後也將一樣同得公義的冠冕（提後四5-8）。

原來要戴上等的帽子，就得如牧長耶穌已先嘗了「荊棘的冠冕」（約十九1-5）；就像要蓋一幢「生命的房屋」，是必須經煉過火的試驗，才證明它有金銀的材質（林前三9-13）。

大家都希望坐上長老級的位子，可以戴金冠冕；但是大家也知道甚麼樣的人坐甚麼位置，是由主人決定的（路十四7-9）。復活的榮耀（亮度），有著日、月、星的分別（林前十五41-42）；工人的賞賜，亦按忠心程度來衡量（路十九11-27）。

如此說來，工人若只是「貌合（佔了位置）」，但卻是「神離（誤了職分）」，則與三年不結實的無花果樹有何區別？

弟兄姊妹們！讓我們有如大能的勇士，面貌好像獅子（代上十二8），榮光可比摩西、以利亞（路九28-31）；不戴草帽（斗笠），而是金冠（王冕），阿們。✠